

#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文件

沪崇府发〔2021〕39号

##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理区一届人大八次 会议关于区人大代表对区人民政府 工作报告审议意见的报告

区人大常委会：

区一届人大八次会议期间，代表对政府工作报告形成审议意见并交由区人民政府研究办理。对此，区政府高度重视，按照归口办理原则对建议进行研究部署和分办，各职能部门针对意见建议，逐件制订解决措施和项目计划并开展了各项具体落实工作。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附件：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理区一届人大八次会议关于  
区人大代表对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审议意见的报告

2021年4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 附件

#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理区一届人大八次 会议关于区人大代表对区人民政府 工作报告审议意见的报告

## 一、生态环境保护方面

### （一）加强环境综合整治

关于“要坚决贯彻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方针，全面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全面落实中央和市生态环保督察问题整改，进一步加强区域环境综合治理，厚植生态新优势”的建议。近年来，区生态环境局会同有关部门持续加强环境综合整治。蓝天保卫战方面，全面完成能源、产业、交通、建设、农业、社会生活等方面 60 项重点任务。2020 年，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AQI）从 2017 年的 77% 上升至 91.5%，细颗粒物（PM<sub>2.5</sub>）平均浓度从 2017 年的 40ug/m<sup>3</sup>下降到 29ug/m<sup>3</sup>，区域降尘量为 2.1 吨/月·平方公里，超额完成目标任务；碧水保卫战方面，2020 年 26 个考核断面年均值全部达到Ⅲ类水标准，断面达标率为 100%，实现了水质目标要求；净土保卫战方面，完成摸清土壤环境状况、严格控制和预防土壤污染等 7 个方面 44 项重点任务，全区土壤环境质量清洁稳定，农用地和建设用地

地安全利用率均达到 100%；环保督察问题整改落实方面，中央环保督察反馈的 6 项直接涉及崇明的整改任务和 12 项经举一反三梳理出的整改任务中，2020 年底计划完成的 11 项已全部完成。市环保督察反馈的 32 项整改任务中，2020 年底计划完成的 18 项已全部完成。

关于“要严格落实长江十年‘禁渔令’，持续加大‘三无’船舶和非法捕捞打击力度”的建议。2019 年 1 月 1 日起本区管辖的长江崇明段水域在全国率先实现全面退捕。2019 年 10 月本区制定印发了《崇明区打击非法捕捞和清理取缔“三无”船舶专项整治行动方案》，两年来全区共整治拆解“三无”船舶 989 艘。区农业农村委积极会同公安、市场等部门聚焦捕捞、运输、销售等重点环节，持续开展“清江清网”“打非断链”行动，2020 年 1 月至 2021 年 2 月，共查处非法捕捞案件 31 起，罚款 9.17 万元，查获违法人员 18 人，清理网具 10459 件、62110 米。

## （二）打造优美人居环境

关于“要教育引导群众自觉参与水环境治理、‘小三园’建设等，从源头上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和生态环境”的建议。2019 年以来，本区对标“全区域、全要素”整治要求，以五棚整治、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农村水环境治理等为重点，全面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基础设施水平得到有效提升，生态环境有了明显改善。推进过程中，我们积极引导农户参与整治。如，在“迎

花博、治五棚”专项行动中，发动广大群众充分参与，对每个宅基地均开展“清五棚、清垃圾、美庭院”整治，全区共完成五棚拆除修整 80955 户、清垃圾 174252 户、美庭院 88315 户；开展“最美庭院”评比、“小三园”建设成效评审等活动，发放“小三园”建设典型案例，积极引导群众参与。同时，本区遵循“政府主导、社会参与、村民自治、全民护水”总基调，构建了“万、千、百”爱水护河工作体系，选聘涵盖各行业从业人员、村（居）民等民间力量的 11569 名民间河长志愿者，在全区 18 个乡镇建成 287 个村居河长制工作站和 888 个爱水护河宣传点，充分激发基层的治水智慧和群众的参与热情。下阶段，将继续做好典型示范、宣传引导，进一步提高群众在人居环境整治中的参与程度，充分激发群众自己家园自己建、自己爱的良好氛围，从源头上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和生态环境。

关于“要系统推进水系梳理、截污治污、植被种植、景观营造，打造优良的水岸生态平衡系统”的建议。目前本区正在积极发挥河长制统筹协调作用，以块为主、部门联动，水务、农业、规资、绿容、环保及镇（村）共同发力、紧密协作，统筹水网、路网、绿网、管网四网建设，集聚河湖治理、污水处理、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人居环境优化、道路建设、植树造林、生活垃圾处理等项目，采用“实施一批、储备一批、预研一批”的方式，推进全区生态清洁小流域项目建设、储备，努力打造“河湖通畅、生态健康、清洁美丽、人水和谐”的生态环境体系。

关于“要科学规划生态大道等道路两侧绿化带，明确规划建设标准，种植与‘海上花岛’相匹配、兼具景观功能的树木，使公益林成为靓丽风景线”的建议。区绿化市容局聚焦主要道路两侧、花博会周边沿线，积极推进公益林抚育和开放休闲林地建设，在绿化的基础上突出彩色化、珍贵化、效益化，不断提高林地综合功能，为四季增色添彩。一方面，通过间伐、修枝、补植、改造等方式，提高林木质量、改善林相结构、完善生态体系；另一方面，通过提升基础设施、配套服务设施等方式，优化林地的生态效益、发挥林地的社会效益，切实推动森林生态系统健康发展，构建与崇明世界级生态岛目标相匹配的生态休闲空间格局。

### （三）推行绿色生活方式

关于“要大力推行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推动绿色理念深入人心”的建议。区发展改革委积极动员全社会参与节能低碳，目前已开展城桥镇玉环社区和横沙乡新永村等村域低碳社区创建验收工作，引导广大居民从衣、食、住、行、用等多方面践行低碳环保，形成各具特色的低碳社区建设和管理模式；结合世界地球日、节能宣传周、全国低碳日等主题活动，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制作《崇明生态岛绿色低碳生活指南》宣传册，向我区34万户居民家庭发放，鼓励引导居民积极践行节能低碳行动，增强居民节能降碳意识和生态文明素养；充分发挥媒体作用，通过电视、报刊、杂志及新媒体广泛宣传，积极营造崇尚节约、合理消费、绿色环保的良好社会风尚。

关于“要完善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和末端处置设施，加快落实农村生产和建筑垃圾集中处置措施。健全农林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体系”的建议。完善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和末端处置设施方面，区绿化市容局将通过优化村居分类投放环境、提高单位公共场所分类管理实效、提升重点公共机构和公共场所分类实效，持续巩固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实效；通过可回收物回收利用体系、畅通可回收物末端处置渠道，加快升级资源利用体系建设；通过全面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规范提升收运作业管理及加强末端处置监管，不断优化生活垃圾全程处理体系；通过深入引导餐厨垃圾减量、持续推进湿垃圾源头减量、推动一次性用品和包装物源头减量，促进生活垃圾源头减量；通过赋能长效管理“智治力”、完善综合考评机制、强化监督惩戒，完善常态长效管理制度；通过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强化各方协同合力、加强政策标准落实，强化保障措施；加快编制崇明区湿垃圾处置设施专项规划，加强现有设施监管。建筑垃圾集中处置方面，目前城桥镇官山路的区级建筑垃圾临时处置场，以及分布在城桥、堡镇、陈家镇、长兴、横沙的 5 处区级建筑垃圾临时堆场，基本满足本区日常处置需求，下阶段将加快推进堡镇、横沙、庙镇、陈家镇、长兴 5 处建筑垃圾处置设施，计划 2022-2023 年相继建成投产；同时，加强农村、居住小区建筑装修垃圾收集处置，指导村委会及物业公司设置建筑垃圾临时堆放点并及时清运、处置，组建联合监管执法

队伍，密切监管建筑垃圾运转情况，强化执法力度，确保建筑垃圾处置源头控制有力。健全农林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体系方面，区农业农村委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垃圾处置的指导意见》《秸秆综合利用实施方案》《关于加强农业废弃物微秸宝智能堆肥点运行管理的指导意见》等文件，2020年底全区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96.5%以上，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粪便资源化利用率达100%；建立完善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体系，实现回收率100%；加强废旧农膜回收利用，在试点基础上全面实施废旧农膜回收处置机制；完善监督考核制度，将秸秆禁烧工作纳入村级绩效考核、区对乡镇绩效考核、乡村振兴考核等重大考核项目中。

## 二、绿色产业发展方面

### （一）推进绿色农业发展

关于“要完善‘两无化’农产品种植技术规范，扩大‘两无化’农产品种植面积，提升农业绿色发展指数”的建议。近年来，区农业农村委不断完善“两无化”农产品种植技术规范，最新制定了2021年“两无化”水稻生产工作方案(含生产技术规程2021版)；严格遴选出9个经营主体的10个基地作为“两无化”水稻实施基地，并在横沙乡推进整建制“两无化”水稻生产，全区“两无化”水稻生产总规模达3万亩；积极研究探索“无化学肥料、无化学农药”生产模式，逐步构建形成涵盖水稻、柑橘、特色蔬

菜等农产品的“两无化”产销标准体系，着力提升崇明农产品的品质与附加值。

关于“要加快推动‘三高’农业发展，加大农业品牌建设力度，持续打造一批特色农产品品牌，提高崇明农产品影响力和竞争力”的建议。区农业农村委正在研究起草农业品牌发展五年行动计划、区域公共品牌管理实施细则等系列文件，谋划“十四五”期间农业品牌培育壮大、宣传推广、综合管理、监督打假等系列工作。同时，鼓励农产品交易在线新经济平台发展，推出“崇明优品+”联合品牌，创新品牌宣传推广活动；加快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保护产品认定注册，完善区域公共品牌质量追溯体系，会同法院、检察院、公安分局和市场监管局等相关部门进一步加强区域公共品牌知识产权的保护维权。

关于“要抓牢举办花博会机遇，放大花博会溢出效应，加快花卉产业发展，积极引进高端花卉企业落户，促进花卉产业与生态休闲旅游业融合发展”的建议。区农业农村委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抓住花博会举办机遇，整合现有花卉政策，进一步挖掘优势资源，向重点区域聚力发力，持续增加产业集聚度和亮点，推动花卉种源研发、生产示范、精深加工、花卉交易、家庭园艺全产业链发展，促进企业技术进步、行业供求衔接和产业优化发展，形成功能互补、错位发展的现代花卉产业格局。二是创新打造花卉网红网点和特色功能区，联动花博会举办特色花卉主题活动，

形成花卉与教育培训、科普展示、农事体验、亲子互动、休闲观光、节庆活动、健康养生、婚纱摄影、科技文创、民宿农家乐、乡村旅游等深度融合的新型业态，实现“美丽经济”扎根崇明。

## （二）做大做强生态旅游业

关于“要整合生态旅游资源，加强乡镇联动发展，打造‘大统筹、小游线’生态休闲旅游新格局”的建议。“十四五”期间，本区以建设世界级旅游度假区为总体目标，规划五个旅游集聚发展区域，即西沙明珠湖国家级旅游度假区、东平森林公园国家级旅游度假区、东滩国家级旅游度假区、长横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南门滨江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完成各区域内的产业升级、资源集聚、设施更新和配套完善，建设五个旅游发展“高地”。同时，结合崇明旅游资源特色，重点打造“五带”品牌游线，分别为环岛滨江湿地观光带、鳌山路历史宗教文化带、草港公路乡村人居风情带、北沿公路森林田园景观带和北部沿江野趣探险体验带。

关于“要大力发展战略精品民宿，建立区域化民宿共赢共建平台，促进差异化经营发展，促进民宿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建议。区文化旅游局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建立公益文旅智慧旅游平台。依托微信流量端口，开发建设“住崇明”小程序，通过统一展示、统一营销，实现资源整合最大化、客户体验精准化。我区备案的 500 多家民宿基本已在该平台上线，并且通过平台接到了大量订单。二是建立健全机制。出台《崇明生态民宿等级评

定办法》《崇明生态民宿等级评定标准》，引导生态民宿向高端化、品质化方向发展；对被评定等级的民宿给予一定奖励，调动民宿项目投资开发的积极性。三是用足用活宣传平台。研究制定花博会民宿宣传推介方案，收集整理民宿特色、亮点，分期、分批广泛宣传推介，进一步提高崇明民宿的知晓率和知名度，切实打响崇明民宿品牌。

关于“要发挥长兴岛‘大旅游’联席会议平台作用，综合利用长横和江南造船厂等资源优势，提升长横地区旅游资源集聚度和联动发展效应”的建议。区文化旅游局等部门将在长兴岛“大旅游”联席会议的组织框架下，充分发挥长横海洋文化旅游联盟的职能作用，以海洋文化、海岛文化、柑橘文化、水库文化为核心，推动长横片区旅游产业更好更快发展。一是重点推动长兴岛郊野公园、江南造船、振华重工、永丰艺术田园等品质提升，提升区域旅游核心吸引力；二是以花博会为契机，引进有实力的文旅企业，整合区域文旅资源，打造区域文旅节庆活动体系，设计推出生态体验、工业旅游、科普研学等主题旅游产品；三是推进智慧旅游营销，加大文旅宣传营销力度，打造长横文旅特色品牌。

关于“要做好‘互联网+旅游’文章，加强与知名互联网企业合作，加大生态旅游网络营销力度”的建议。区文化旅游局将以花博会为契机，主动做好“互联网+旅游”宣传营销工作。一是不断扩展阵地，全力做好“住崇明”服务平台的建设运营工作，

切实保障花博会住宿接待，服务住宿行业发展；全力做好“崇明旅游服务号”的建设运营工作，由原本单一信息推动宣传向在线服务转变。二是激发企业活力，充分运用旅游产业发展奖励扶持政策，激发民间主体投资建设智慧营销平台的积极性，丰富智慧旅游服务的内容和形式。三是积极拓展合作，不仅主动对接腾讯、百度等搜索龙头，加深崇明旅游宣传推广力度，而且要积极接洽美团、携程、驴妈妈等商业平台和支付宝、云闪付等支付平台，通过整合促销、优惠促销等手段推广崇明旅游特色产品。

### （三）加快生态产业发展

关于“要充分挖掘和利用崇明生态资源优势，着力构建现代化生态经济体系，加快推动生态环境优势向生态发展优势转化”的建议。目前区发展改革委正在研究推动本区实体经济绿色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方案。从宏观角度看要做好明确全区产业导向、优化提升产业政策体系等工作：一是明确产业导向，根据区总体规划和“十四五”规划要求，明确“2+3+N”的产业导向；二是优化提升产业政策体系，产业政策体系有必要根据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念、新发展格局的要求进行优化提升。从微观角度看要引进和培育优质的实体经济项目：一是“招进来”，要把引进实体经济项目作为招商工作的重中之重，大力招引优秀企业、优质项目，不断丰富招商模式，形成招商稳商合力，充分激发市场主体发展动力和活力；二是“落下来”，要将更多符合生态岛定位的

实体型企业落户崇明，把企业留住、把人才留住；三是“长起来”，要更好地培育实体经济，为企业提供全周期服务，提升企业服务质量，更好实现惠企政策精准推送、精准落地。

关于“要在发展实体经济和新兴产业上寻求突破。积极引进培育符合生态发展导向的实体型企业，加大中小微企业支持力度，提高造血功能，夯实发展基础，增强发展后劲”的建议。本区制造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中明确，立足崇明区情与生态特色，全面优化本区产业布局，加快形成“1+3+X”为特色的产业集群（“1”即海洋装备产业为支柱引领产业，“3”即绿色农产品深加工、汽车及零配件、轻工及厨具产业三大区域特色产业，“X”即培育发展的新动能、新兴产业）。区经委高度重视“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工作，主动寻找目标企业，开展专题培训，组建微信服务群，在申报认定、扶持奖励、培育发展各环节中提供全程服务。截至2020年底，本区共有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60家，其中有6家成功进入市企业改制上市培育库，41家获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3家获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23家被评为区企业技术中心。

关于“要积极融入海洋经济发展大局，推进长兴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建设，做大做强头部企业，打造高端高新船舶产品研发制造基地”的建议。长兴海洋经济是国家战略、上海重点、崇明关键。本区制造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明确指出，我区以海工装

备产业为主导，持续优化“一主四副”的绿色智造基地布局，全力打造千亿级长兴海洋装备产业集群，努力实现世界先进的海洋装备产业岛及海洋经济示范区建设目标，使长兴岛成为上海具有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高生产效率、产业与生态完美融合的特色高端智造区域之一。下阶段，本区将继续全力服务好江南造船、沪东中华、振华重工、中远海运等龙头央企和相关配套企业，支持海洋科研机构和研制基地落地，强化产业链补链固链强链，提升海洋研发创新能力，为推进海洋强国战略实施和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关于“要加快体育文化产业发展，加强特色体育小镇建设，打造崇明户外运动品牌”的建议。区体育局结合郊野公园和市民健身活动中心建设，积极推动体商文旅农融合发展，引导发展骑行驿站、房车露营地、体育主题民宿、水上运动码头等设施，加强5G在体育领域的推广应用，打造健身消费新热点和网红打卡点，推动崇明体育文化产业发展。目前，东滩自行车小镇列入市体育局“十四五”体育设施项目三大重点建设板块，其中山地自行车赛道、马术三项赛事中心、上海国际垂钓中心项目列入了市体育“十四五”重点建设项目；绿华马拉松小镇调整定位，协调错位发展，拟在发展路跑、铁人三项和低空飞行等运动项目外，设置运动干预、健康医治、运动康复、运动康养等功能，打造成一站式体育健康管理目的地。同时，积极开展“两镇一带”的

户外运动带建设，在重点推进陈家镇、绿华镇体育设施建设的同时，积极构建连接两镇的滨江运动带，沿滨江运动带建设一批风筝、垂钓、桨板、足球、路跑、太极、龙舟等不同功能的户外运动基地，把崇明打造成国内外知名的运动休闲岛。

关于“要利用气候、土壤等优势，加强与科研单位合作，加大中医药领域开发，推动中医药健康产业发展”的建议。近年来，区卫生健康委着力健全中医药健康服务体系。一是推进区第三人民医院功能转型，打造系列中医优势专科，建设中医专科专病诊疗中心；二是加快上海中医药特色示范社区和卫生服务中心建设，打造一批社区中医药特色服务项目，推动中医药适宜技术在社区和乡村的推广应用，促进中医药健康产业协同发展。

### 三、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方面

关于“要平稳有序推进农民相对集中居住，改善农民居住条件，加大集中居住区公共配套，满足群众教育、养老、医疗等方面需求”的建议。为使农民相对集中居住能够充分享受到商业、教育、养老和医疗等各方面公共服务，本区一方面将城桥镇、陈家镇、长兴镇、庙镇、新河镇和堡镇等6个相对城市化地区作为农民相对集中居住实物置换区域，实物置换地块建设项目的建筑设计方案中已明确了相关的公共服务设施，项目建成后农户可以直接享受城市化的便利；另一方面在平移集中居住选址时，已明确要求各涉农乡镇依托本集镇相对完善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

配套等就近选址，目前全区 16 个涉农乡镇已规划 29 个平移集中居住点。

关于“要大力推进乡村建设行动。研究制定常态长效管理办法，加强市、区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后续管理维护”的建议。为加强乡村振兴示范村常态长效管理维护，本区已对市、区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实行长效管护资金的分档奖补，创建市级示范村的奖补 150 元/户/年，创建区级示范村的奖补 100 元/户/年。在此基础上，区农业农村委一方面将继续做好设计建设过程中的本土元素运用，因地制宜利用废旧物品，采用乡土树种、多年生花草等，降低示范村建设及养护成本，另一方面将继续加强宣传引导，研究创新管护方式，发挥村民在管护中的重要作用，管护责任分解到户、到人。

关于“要创新存量建设用地政策，拓展乡村产业发展空间”的建议。本区根据本市乡村建设项目规划资源审批制度改革实施细则的要求，对乡村地区集体建设用地采用“郊野单元村庄规划+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的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模式进行开发。在符合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前提下，鼓励集体经济组织统筹利用存量集体建设用地，大力发展乡村农业和旅游产业。通过产业发展规划与空间规划衔接引导，积极利用好存量集体建设用地，统筹完善农村地区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公共配套服务设施，形成当地特色，促进乡村振兴。

关于“要加大‘四好’农村路建设力度，提升农村道路质量”的建议。2019年本区成功获评“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称号。区交通委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充分对照乡村振兴战略任务指标，优先落实农村地区主要道路完善，分批推进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对部分道路实施拓宽改造、白改黑、增设会车带等。2018-2020年共完成282公里农村公路提档升级。二是今年将结合崇明城乡空间优化和乡村振兴，修编调整《崇明区农村公路建设规划（2018-2022年）》内容，进一步优化路网布局结构，改善农村地区交通服务品质，2021-2022年计划实施81公里农村公路提档升级。三是2021-2023年将通过美丽农村路全国试点创建工作，结合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进一步完善资金投入保障，推动崇明农村公路建设向更高质量发展。

#### 四、保障和改善民生方面

关于“要聚焦‘老小旧远’问题，完善就餐、医疗、休闲等养老服务体系，研究出台解决双职工家庭托育问题的针对性措施，简化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程序，提高小区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密度，延伸南海线等乡村公交线路”的建议。养老服务方面，截至2020年底，全区共有92家社区老年助餐服务场所，今年计划新增9家社区老年助餐服务场所，推动各乡镇尽快实现“1+N”的老年助餐服务网络全覆盖，同时依托老年活动室、示范睦邻点等养老服务场所设立村居老年助餐点，进一步扩大老年助餐服务

的受益面。医疗服务方面，区卫生健康委制定了做实家庭医生团队下沉村卫生室服务工作试点方案，在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设置家庭医生诊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家庭医生经医师多点执业备案后注册于该村卫生室，可在原有健康服务基础上开展疾病诊疗，并可直接开具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药品目录中的药品。托育服务方面，目前本区共有 28 所幼儿园开设了 37 个托班，提供 740 个托额，基本满足群众公益性、低收费的托育服务需求。同时，鼓励社会力量举办托育机构，目前本区有 1 所社会力量举办的托育机构，满足群众多元化的托育需求。加装电梯方面，根据上级文件要求，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和区规划资源局分别取消了加装电梯立项审批和规范方案审批环节，极大缩减了行政审批流程、时限。出台《关于推进崇明区住宅加装电梯施工相关工作指导意见》，明确“加装电梯单位以包干方式直接与水、电、煤、通信等管线产权单位对接”，进一步缩短了施工工期，节支降本。小区电动自行车充电方面，2015 年起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牵头推进小区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建设，在小区业主依法表决通过后，利用小区闲置空地增设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目前全区已累计完成 55 个小区充电桩建设，今年计划完成 6 个小区增设电动自行车充电桩建设。乡村公交线路方面，白新公路是连接新村乡与新海镇之间的南北向乡村道路，距离为 2 公里，其中 1.2 公里为 7 米路幅、0.8 公里为 6 米路幅。按照公交车通行的

安全规定“双向道路需 7 米以上路幅”，所以目前无法将南海线或南新专线延伸至新村乡。待后续道路条件许可，区交通委将协同崇明巴士公司择其中一条延伸至新村乡，解决新村乡市民一次到达新海镇的问题。

关于“要加强医疗人才队伍建设，培养一批业务精湛的医疗人才，满足人民群众对高质量医疗卫生服务的需求。改进医疗救助方式，探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与‘长护险’等医疗护理类项目结合新途径，完善医疗救助一站式结算。增加村卫生室常用药物种类，方便群众就近用药需求。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提升公共卫生应急处置能力”的建议。医疗人才队伍建设方面，2019 年 9 月本区出台了《关于加强崇明区卫生人才发展激励的实施办法》，一定程度上遏制了医疗卫生人才流失，保持了本土卫生人才队伍稳定。目前区卫生健康委正积极与市有关部门沟通，争取在政策上获得支持，计划实施崇明单列代码全科医师（临床专业本科）定向委托培养，进一步充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师队伍。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与医疗护理类项目结合方面，区卫生健康委正积极推进“互联网+护理”平台建设，探索通过购买服务方式，鼓励医疗机构护理人员参与“长护险”医疗护理类项目。完善医疗救助一站式结算方面，区医保局将进一步加强对乡镇医疗救助工作的指导和培训，不断优化办理流程、提高办理效率、缩短办理时间。启动建设医疗救助区级“一网通办”平台，实现数据多

跑路、群众少跑腿，在方便群众办理医疗救助的同时，也能为乡镇事务受理中心减负。同时，积极向市级部门建议，推动建设全市统一的医疗救助信息平台。方便群众就近用药需求方面，2019年区卫生健康委对原村卫生室目录进行了调整，新药品目录中西药含17类103种，中药含4大类50种，主要针对本区常见病和慢性病用药。同时，全科医师定期下沉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方便群众配药。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方面，目前本区公共卫生和应急管理联防联控机制基本形成并有效运转，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热门诊、哨点诊室建设工作全部完成，二级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建设、精神卫生中心改扩建、传染病医院改建、重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改建和迁建工作正按计划逐步推进，公共卫生设施设备按轻重缓急需求有序添置，医疗物资储备制度得到落实，平战结合机制不断完善，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初见成效。

关于“要加强职业教育，开设高质量职业教育学校，培养更多专业技术人才”的建议。本区的上海工程技术管理学校是国家级职业教育示范校，每年培养约1100名毕业生，毕业生对口就业率达到99%以上。一是推进校企和校校合作，先后与上海航天控制技术研究所、振华重工合作，与中国航天八院下属企业达成组建“航天班”的意向，和上房园艺合作上海（国际）花展项目，不断优化和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上海农林职业技术学院、上海城市管理职业技术学院、上海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试点中

高职贯通培养工作，深化和上海第二工业大学中本贯通工作。二是提升教师专业素养。加强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开展校际之间学习交流、教学研究和实践培训。加大培训经费投入力度，加强质量监控。实施青年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工程，依托名师工作室等平台培养专业精湛的年轻教师。

关于“要抓住花博会契机，增加生态农业、旅游业、社会服务业等行业就业机会。拓展生态就业岗位，注重解决 50 周岁以上农村富余劳动力就业问题。结合新时期农民特点和就业形势，有针对性加强职业技能培训，提升农民综合素质”的建议。2018 年以来，本区创新推出生态就业岗位，指导各乡镇成立生态养护社等就业援助基地，吸纳就业困难人员就业，这也为 50 岁以上的富余劳动力拓展了家门口就业的机会。近三年来，全区已新招录生态就业人员 3000 余人。近年来，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结合新时期农民特点和就业形势，组织开展了一系列职业技能提升培训，一是鼓励培训机构开设养老服务专业并开展培训；二是以需求为导向推进重点产业技能水平提升，围绕崇明生态农业发展和生态休闲旅游的需要，鼓励劳动者参加农林类和旅游服务类的培训；三是围绕生态岛建设定位，组织本区 18 个生态养护社开展农村垃圾收集服务员、河道保洁员、林木栽培等培训项目。

## 五、城乡治理方面

关于“要在鼓励外地职工留沪过春节方面推出更多惠民举

措，减少人员流动。加大小区防疫力量配置和资金保障力度。制定花博会疫情防控方案，加强教育培训，提前谋划会展期间医疗救治和物资储备工作，全面开展跨地区输入物品检测工作”的建议。鼓励外地职工留沪过春节方面，区总工会向全区各级工会下发《关于加强 2021 年春节期间留崇外来建设者关心关爱工作的通知》，多措并举做好广大职工就地过年服务保障工作。一是做好宣传，向广大来崇务工人员提出倡议，鼓励他们尽量在崇过春节；向在沪崇明籍的哥倡议合理安排行程，鼓励错峰返乡返岗。二是开展留崇务工人员慰问，赠送防疫礼包、年货礼包、新春礼包以及文化礼包。三是丰富外来建设者节日生活，在线上举办 2021 年春节留崇外来建设者工作关心关爱系列活动。加大小区防疫力量配置和资金保障力度方面，区民政局一方面指导乡镇加强社区居委会、业委会和小区物业的协调联动，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宣传、信息排查、登记等各项防控措施，切实做好居家隔离对象和社区健康管理对象的管理服务，鼓励动员广大志愿者积极有效地参与社区疫情防控，形成共同抗疫防疫的良好氛围；另一方面落实专项经费，做好资金保障，确保口罩、测温计、消毒液等防疫物资及技防设施设备的储备。花博会疫情防控方面，制定了《第十届中国花卉博览会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提前谋划会展期间医疗救治和物资储备工作，在园区设立了医疗站和临时观察处置点。同时，对全区集贸市场、超市等监测点开展食品、

环境采样检测，但“全面开展跨地区输入物品检测”目前尚无相关工作要求。

关于“在推进‘两张网’建设中，区级层面要加强统筹协调，鼓励乡镇自选动作，确保‘两张网’充分发挥作用”的建议。区政务服务办一方面主动加强与区民政局的工作衔接，在各乡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推进政务服务“好差评”工作；另一方面充分发挥“随申办”作为“一网通办”政务服务移动端的品牌效应，鼓励乡镇自选动作，指导各乡镇落实乡镇“旗舰店”的相关工作。区城运中心加强区级层面统筹协调，建立以区城运中心搭建平台，各部门、各乡镇为应用场景建设实施主体的工作机制；加快建设场景建设，重点打造以花博保障、长江禁渔、数字环境、数字农业等为核心的实战管用场景；推进系统数据赋能应用，目前已形成了气象先知系统、网络舆情系统、防汛防台系统等新系统基座；以资源整合、要素联通为核心，完善区城运平台与部门业务信息系统资源共享机制；推进乡镇实体化运作，依据区级和乡镇层面业务流程再造需求，合理确定综合网格管理事项，进一步优化乡镇层面自选动作，推动建立“职责清晰、标准明确、反应灵敏、联动高效”的乡镇联勤联动新模式。

关于“要加强实事项目规划顶层设计，加强部门间沟通协调，避免出现道路反复开挖等现象”的建议。区交通委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在实施新建或改建道路项目前期，征询相关管线单位意

见，根据管线单位意见预留管线位置，并统一纳入道路设计范围，避免工程完工后二次开掘施工。二是进一步加强道路掘路监管力度，严格落实《城市道路掘路修复技术标准》《上海市挖掘公路管理规定》，规范挖路、掘路审批手续和修复标准，对于需在老路下敷设管道的，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各类地下管线的规划建设，避免因道路开挖和回填修补质量问题造成道路损坏。

关于“要提升老城区功能，优化停车场规划建设，解决菜场、医院、大型商业综合体等周边区域停车难问题”的建议。目前全区有 22 个备案公共停车场（库）约 3813 个泊位，12 条停车收费道路约 294 个道路停车位。为回应市民停车需求、规范停车服务，区交通委牵头组建区级停车治理工作专班，研究制定停车难综合治理工作实施方案暨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 年），协调相关职能部门研究落实停车治理政策，同时推进创建 2 个停车治理先行项目，开工建设 110 个公共停车泊位，通过外部规划新建、周边资源共享、内部挖潜增建等方式，探索形成有效的停车治理模式并推广实施，推动全区范围内突出停车矛盾的逐步缓解，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关于“要巩固全国文明城区、国家卫生区创建成果，加强背街小巷、城中村等重点区域日常管理”的建议。区城管执法、绿化市容、住房保障、公安等部门将加强联勤联动，开展联合执法整治行动，做到问题发现及时、现场处置高效，保障城市管理运

行平稳有序。同时，加大宣传力度，增强市民群众文明同创意识，营造良好的城市管理氛围；推进“智慧城市”系统开发建设，通过“非现场”执法模式提高执法效能；对城市管理中暴露的市容环境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坚持补短板、再排查，采取集中整治和日常执法相结合、依法履职和跨前一步相结合，全面推进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 六、政府自身建设方面

关于“要以民法典实施为契机，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加大普法力度，推进依法行政，全面提升依法治区水平”的建议。区司法局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开展民法典学习宣传活动。成立崇明区民法典宣讲团，深入机关、学校、村居等开展民法典专题讲座100余场。结合本区“法律明白人”“法治带头人”培养工程，做到“国家工作人员带头学、青少年普法实践趣味学、村居民线上线下同步学”。二是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法治崇明建设规划》，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和基层法治建设。制定《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区级层面工作清单》，将法治建设责任制纳入年终“四个责任制”检查。三是坚持依法行政。深入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健全“两法衔接”工作机制，组织开展本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旁听、讲评“三合一”活动。2020年全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73.1%，位居全市前列。

关于“要聚焦企业痛点难点堵点，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解企业所忧、帮企业所难，为企业发展营造良好环境”的建议。区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编制《崇明区加强改革系统集成 持续深化国际一流营商环境建设行动计划》，配套制定《崇明区优化营商环境重点工作及节点计划表》，强化落实月度督查机制，将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工作举措落到实处。二是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聚焦优惠政策应享受而未享受等情况，细化配套措施，简化办事流程。重点加强对新兴经济行业的精准性落政，助力新兴产业发展，增强经济发展动能。三是进一步优化政企沟通机制，通过企业实地调研、企业家座谈会等形式，加强常态化的企业诉求收集梳理工作，为企业发展创造良好环境。

关于“要提高窗口部门服务意识，加强行政服务窗口与公安机关的信息互联互通共享，避免出现因户籍信息不准确、房产信息不一致等因素，导致群众办事来回跑、多次跑现象”的建议。目前，本市“一网通办”尚有一些办件业务系统由于信息涉密等原因无法实现互联互通。如，居民户籍信息和房产信息的变更涉及公民隐私，需要公安机关专门受理。下一步，区政务服务办将积极向市政府办公厅建议，推动相关业务领域的政务信息互通共享。

关于“要加强信息公开，加大对基层的政策指导和对群众的宣传力度”的建议。区政府办公室将切实落实举措，提高全区政

务公开工作水平。一是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法规要求，完善主动公开信息报送、审核、发布制度，优化依申请公开处理流程。二是拓展公开渠道。综合运用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和其他公开平台，扩大政务信息到达范围。三是深化公开内容。优化完善政务公开标准化目录，做好目录对应内容的公开，推进标准化目录向村居延伸，建立健全村居务公开标准化目录。

关于“加大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完善人才政策，加大激励力度，切实增强世界级生态岛建设对各类优秀人才的吸引力”的建议。按照区“十四五”人才规划，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今年将重点对正在执行的人才政策开展全面评估分析，加强对重点地区、重点领域、重点产业的调研走访力度，总结政策实施成效、深挖痛点堵点，撰写形成评估报告。结合评估和走访调研结果，进一步优化本区人才引进、培养、服务、平台建设等方面政策，为“蝶变‘十四五’、建设新崇明”提供坚强的人才保障。



---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4 月 30 日印发